

达州市教育局

达州市教育局 关于转发《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关于近期安全工作的预警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科局、达州高新区社会事业局，市教育直属院校（单位）、市级中专学校（幼儿园）、市管民办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关于近期安全工作的预警》（教基司函〔2020〕5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相关工作要求，请各地各校结合实际，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是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切实强化家校共育。10月22日，凉山州昭觉县大坝乡中心校下午放学后，4名家长在接子女返家途中，因抄近路冒险涉水过河，被急流冲击落水，发生一名家长、4名学童溺水事故。事故警醒我们，抓好学生安全教育、抓好对家长的安全警示刻不容缓，必须以对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多渠道、多方式强化家校共育，协同配合织牢织密学生安全防护网。

二是要结合季节性安全特点，扎实抓好安全工作。秋冬季节是交通（校车）、火灾、呼吸道传染病、食物中毒等季节性安全

事故高发易发期，各地各校要牢牢把握教育教学规律、把握季节性涉校涉生安全事故特点，切实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重点突出交通安全、校车安全、消防安全、食品卫生安全、校舍建筑安全、治安防范、管制刀具管控、疫情防控等方面内容，加快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三年行动计划2020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，确保各项工作制度健全完善、常规管理落地落实、常态化管控工作全面到位，真正实现为师生安全保驾护航。

三是要立足教育主阵地优势，着力推进安全教育。各地各校要将提升师生安全意识，作为常抓不懈的安全工作内容，开齐开足《生命·生态·安全》省级地方课程，通过课堂教育和体验教育，融合应急疏散演练，全面提高广大师生识别和远离危险、应急避灾（避险）能力。

相关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，市教育局将通过“学安”平台以任务方式下发，请各地各校届时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。

